农银汇理永益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9年3月27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9年3月25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期自2018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农银永益定开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506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年11月2日
基金管理人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58,975,901.60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合理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在深入的基本面研究的基础上,通过灵活的资产配置、策略配置与严谨的风险管理,追求实现基金资产的持续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1.大类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基于对宏观经济、政策面、市场面等因素的综合分析,结合对股票、债券、现金等大类资产的收益特征的前瞻性研究,形成对各类别资产未来表现的预判,自上而下调整基金大类资产配置,在严格控制投资组合风险的前提下,确定和调整基金资产中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以及其他金融工具的配置比例。 2.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结合,对公司基本面、政策面、估值进行综合评估,甄选优质上市公司。 3.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债券投资将以优化流动性管理、分散投资风险为主要目标,同时根据需要进行积极操作,以提高基金收益。本基金债券投资管理将主要采取以下策略: (1)合理预计利率水平;(2)灵活调整组合久期;(3)科学配置投资品种;(4)谨慎选择个券。 4.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从权证标的证券基本面、权证定价合理性、权证隐含波动率等多个角度对股投资的权证进行分析,以有利于资产增值为原则,加强风险控制,谨慎参与投资。 5.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对宏观经济、提前偿还率、资产池结构以及资产池资产所在行业景气变化等因素的研究,预测资产池未来现金流变化,并通过研究标的证券发行条款,根据提前偿还率变化对标的证券的久期与收益率的影响,同时,管理人将密切关注流动性对标的证券收益率的影响,综合运用久期管理、收益率曲线、个券选择以及把握市场交易机会等系统策略,在严格控制风险的情况下,结合信用研究和流动性管理,选择风险调整后收益高的品种进行投资,以期获得长期稳定收益。 6.股指期货策略 本基金在股指期货的投资中将通过对证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并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特性,主要遵循避险和有效管理两项策略和原则:(1)避险:在市场风险大幅累积时,越小基金投资组合因市场下跌而蒙受的市场风险;(2)有效管理:利用股指期货流动性好、交易成本低等特点,通过股指期货对投资组合的仓位进行及时调整,提高投资组合的运作效率。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300指数收益率×3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7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属于中高风险收益的投资品种,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高于货币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翟爱东	王永民
	联系电话	021-61095588	010-66594896
	电子邮箱	li.jianfeng@abc-ca.com	fcid@bankof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021-61095599	95566
传真		021-61095566	010-66594942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abc-ca.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住所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8年	2017年11月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2,109,714.14	982,647.05
本期利润	208,409.25	425,921.65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08	0.0015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0.60%	0.15%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8年末	2017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022	0.0015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60,171,737.74	279,994,277.63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75	1.0015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表中的“期末”均指本报告期最后一日,即12月31日。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46%	0.08%	-1.79%	0.49%	3.25%	-0.41%
过去六个月	0.66%	0.13%	-1.35%	0.44%	2.01%	-0.31%
过去一年	0.60%	0.16%	-2.31%	0.40%	2.91%	-0.24%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0.75%	0.14%	-2.26%	0.38%	3.01%	-0.24%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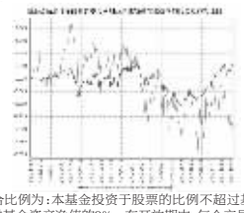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股票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的30%,投资于权证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在开放期内,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在封闭期内,本基金不受上述5%的限制,但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交易保证金一倍的现金。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本基金建仓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2017年11月2日)起六个月,建仓期满时,本基金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规定的投资比例。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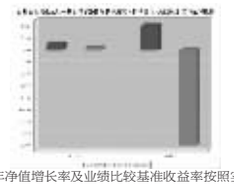

基金合同生效当年净值增长率及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按照实际存续期计算,未按整个自然年度折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无利润分配。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08年3月18日,是中法合资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壹拾柒亿伍仟万零壹元,其中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出资比例为51.67%,东方汇理资产管理公司出资比例为33.33%,中铝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出资比例为15%。公司办公地址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路9号50层。公司法定代表人为许金超先生。

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共管理46只开放式基金,分别为农银汇理行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恒久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平衡双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策略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大盘蓝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策略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中证5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信用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7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低估值高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行业领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区间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研究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14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红利日结货币市场基金、农银汇理医疗保健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主题轮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信息传媒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工业4.0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天天利货币市场基金、农银汇理现代农业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新能源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物联网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国企改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信息传媒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丰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金利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金穗纯债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睿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天天利货币市场基金、农银汇理现代农业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新能源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物联网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国企改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信息传媒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及农银汇理永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许姬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7年11月2日	-	10	金融学硕士。历任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销售交易部助理、国信证券经济研究所销售人员、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交易员、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债券交易员。现任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
张燕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7年11月2日	-	7	硕士。历任南京东大移动互联有限公司程序员、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传媒研究员、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助理。现任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

注:1、任职、离任日期是指公司作出决定之日,基金成立时担任基金经理和经理助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是指《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规定的从业情况,也包括在其他金融机构从事证券投资研究等业务。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本基金管理人依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制定了《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办法》、《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公平交易管理办法》,明确各部门的职责以及公平交易控制的内容、方法。

本基金管理人通过事前识别、事中控制、事后检查三个步骤来保证公平交易。事前识别的任务是制定制度和业务流程、设置系统控制项以强制执行公平交易和防范反向交易;事中控制的工作是确保公司授权、研究、投资、交易等行为控制在事前设定的范围之内,各项业务操作根据制度和业务流程进行;事后检查公司投资行为与事前设定的流程、限额等有无偏差,编制投资组合公平交易报告,分析事中控制的效果,并将评价结果报告风险管理委员会。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规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的规定,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确保旗下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得到公平对待。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未发生本基金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8年无疑对债券市场来说是个大牛市,年初时点鉴于2017年资金面高企,资金面时有紧缺,出于审慎原则,各机构囤积资金意愿增加,导致债券收益率也节节攀升。自四月开始,伴随着央行不断降准以及公开市场投放资金,资金面紧张预期被打破,债券收益率一路下行,开启了一波大牛市。随着中美贸易摩擦不断,经济数据疲软,市场逐渐对经济下行的预期趋于一致,长久期利率债优先受益,10年国债收益率全年下行近70bps。但本次牛市行情并未像过往一样从宽货币传导至宽信用,五月一行三会发布的资管新规落地,银行缩表进入倒计时,市场广泛担忧信用债到期续发的压力。同时2018年也是历史上债券违约最多的一年,多个高评级债券连续违约引发市场担忧高杠杆企业后续融资困难,信用利差不断走阔。7月理财新规征求意见稿推出,缓和了市场对于资产全面收缩的预期,特别对城投类债券产生了积极的影响,全年信用利差并未收窄,高评级信用债受到青睐而中低评级信用债无人问津。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1.0075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60%,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31%。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目前市场进入牛市一致预期,长端利率债在经过了一年多的大幅下行之后目前收益率已接近历史最低点,短端受制于隔夜资金居高不下,下行空间亦不足。当前广义信用仍在收缩,考虑到央行和银保监会近期出台的各项政策扶持,以及财政持续的减税预期,信用风险或有改善,可适当考虑中高等级信用债。

本报告期内基金持仓以长久期利率债为主,仅有极小部分仓位配置股票。展望后市,我们认为目前长久期利率债将进入震荡行情时期,可适当增加二级市场的交易频率,同时考虑到信用利差依然较阔,在防范信用风险的前提下,适当下沉资质,增配短久期、中高等级信用债,同时把握时机增配股票仓位以增厚基金收益。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业协会于2007年5月15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有关衔接事宜的通知》(证监会计字[2007]15号)、《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7]13号)等文件,本公司制订了证券投资基金估值政策和程序,并设立了估值委员会。

公司参与基金估值的机构及人员职责:公司估值委员会负责本公司估值政策和程序的制定和解释,并定期对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评价,在发生影响估值政策和程序的有效性及适用性的情况,以及当本公司旗下的证券投资基金在采用新投资策略或投资新品种时,估值委员会应评价现有估值政策和程序的适用性,必要时及时进行修订。公司运营部根据相关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关于估值的约定及公司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日常估值。基金经理根据市场环境的变化,书面提示公司风险控制部和运营部测算投资品种潜在估值调整对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可能达到的程度。风险控制部提交测算结果给运营部,运营部参考测算结果对估值调整进行试算,并根据估值政策决定是否向估值委员会提议采用新的估值方法。公司监察稽核部对上述过程进行监督,根据法规进行披露。

以上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为公司各部门人员,均具有基金从业资格,具有丰富的基金从业经验和相关专业胜任能力,且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基金经理的代表作为公司估值委员会委员,可以提议测算某一投资品种的估值调整影响,并有权投票表决有关议案。基金经理有影响具体证券估值的利益需求,但是公司的制度和组织结构约束和限制了其影响程度,如估值委员会表决时,其仅有一票表决权,遵守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

本公司未签约与估值相关的定价服务。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收益每年最多分配6次,每次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低于收益分配基准日可供分配利润的20%。”即本基金本年无应分配利润。

2.报告期内没有实施过利润分配。

3.本报告期没有应分配但尚未实施的利润。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第四十一条的规定。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上述情形。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托管人”)在永益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称“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注: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部分未在托管人复核范围内)、投资组合报告等数据真实、准确和完整。

§6 审计报告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财务报表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德师报(审)字(19)第P01759号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收件人	农银汇理永益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全体持有人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农银汇理永益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财务报表,包括2018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及2017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8年度及2017年11月0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期间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农银汇理永益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18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2018年度及2017年11月0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农银汇理永益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其他信息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农银汇理永益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18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评估农银汇理永益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计划清算农银汇理永益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终止经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就基金管理人治理层负责监督农银汇理永益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财务报告过程。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基金管理人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做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基金管理人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农银汇理永益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农银汇理永益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基金管理人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的姓名	汪芳 侯雯
会计师事务所的地址	上海市延安东路222号外滩中心30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19年3月26日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农银汇理永益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8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本期末 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7年12月31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567,202.80	58,123,912.68
结算备付金	3,429,352.67	4,887,213.21
存出保证金	37,336.05	18,246.38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8,863,199.90	187,434,710.00
其中:股票投资	1,997,160.00	1,230,960.00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216,866,039.90	186,203,750.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27,800,146.70
应收证券清算款	-	500,872.60
应收利息	4,336,242.04	1,603,682.92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227,233,333.46	280,368,783.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7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6,500,000.00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162,808.40	285,143.55
应付托管费	27,134.70	47,523.93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10,709.59	1,838.38
应交税费	9,826.51	-
应付利息	86,116.52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285,000.00	40,000.00
负债合计	67,061,595.72	374,505.86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158,975,901.60	279,568,355.98
未分配利润	1,195,836.14	425,921.6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0,171,737.74	279,994,277.6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27,233,333.46	280,368,783.49

注:1、报告截止日2018年12月31日,基金份额净值1.0075元,基金份额总额158,975,901.60份;报告截止日2017年12月31日,基金份额净值1.0051元,基金份额总额279,568,355.98份。

2、本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2018年度和2017年11月0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7年12月31日。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农银汇理永益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1月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7年12月31日
一、收入	5,057,383.17	1,109,061.70
1.利息收入	10,971,109.39	1,660,199.44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17,855.63	536,367.58
债券利息收入	10,053,275.57	523,711.28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99,978.19	600,120.58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8,231,872.97	-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9,294,354.68	-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665,617.10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396,864.61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18,123.39	-556,725.40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23.36	5,587.66
减:二、费用	4,848,973.92	683,140.05
1. 管理人报酬	3,133,124.93	542,450.57
2. 托管费	522,187.52	90,408.46
3. 销售服务费	-	-
4. 交易费用	155,911.02	1,532.97
5. 利息支出	685,677.05	5,263.44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685,677.05	5,263.44
6. 税金及附加	16,410.60	-
7. 其他费用	335,662.80	43,484.6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8,409.25	425,921.65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8,409.25	425,921.65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农银汇理永益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79,568,355.98	425,921.65	279,994,277.63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208,409.25	208,409.25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20,592,454.38	561,505.24	-120,030,949.14
其中:1.基金申购款	6,302,937.73	-26,806.22	6,276,131.51
2.基金赎回款	-126,895,392.11	588,311.46	-126,307,080.65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58,975,901.60	1,195,836.14	160,171,737.74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1月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79,568,355.98	-	279,568,355.98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425,921.65	425,921.65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其中:1.基金申购款	-	-	-
2.基金赎回款	-	-	-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79,568,355.98	425,921.65	279,994,277.63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7.1至7.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_____许金超_____ _____刘志勇_____ _____丁煜琼_____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农银汇理永益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由基金管理人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农银汇理永益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1001号文批准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基金份额为279,568,355.98份,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编号为德师报(验)字(17)第00486号验资报告。《农银汇理永益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于2017年11月2日正式生效。本基金的管理人为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托管人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最新适用的基金合同及《农银汇理永益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并上市的股票)、国债、金融债、公司债、企业债、可转债、可分离交易可转债、央票、中期票据、资产支持证券、短期融资券、债券回购、定期存款、协议存款、同业存单、权证、股指期货等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本基金的投资组合为:本基金投资于股票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的30%,投资于权证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在开放期内,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在封闭期内,本基金不受上述5%的限制,但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交易保证金一倍的现金。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采用:沪深300指数收益率×3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70%。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于2019年3月26日已经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批准报出。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农银汇理永益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6.4.4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本基金2018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及2017年11月0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4.4.1 会计年度

基金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本财务报表上期可比会计期间为2017年11月0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期间。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根据本基金的业务特点和风险管理要求,本基金将所持有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贷款及应收款项,暂无金融资产划分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除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衍生金融资产列示外,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本基金目前以交易目的持有的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应收款项,包括银行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其他各类应收款项等。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根据本基金的业务特点和风险管理要求,本基金将持有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其他各类应付款项等。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于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于交易日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贷款及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贷款及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